

沁水县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沁文旅字〔2023〕85号

签发人：常沁芳



沁水县文化和旅游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彩票公益金资助 公共文化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

郑庄镇人民政府、张村乡人民政府：

根据县财政局《沁水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彩票公益金资助公共文化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沁财综字〔2023〕3 号）文件，2023 年省级彩票公益金资助公益文化事业发展项目资金已下达，其中，我县郑庄镇吕村村和张村乡、张村村新建舞台项目各 15 万元，现将郑庄镇吕村村、张村乡张村村新建舞台项目资金分别下拨给郑庄镇人民政府和张村乡人民政府，由所在乡镇进行监管，待各村舞台新建项目完工后向所在乡镇提供相关建

设资料，由所在乡镇验收合格后，再行拨付给各村。

请郑庄镇人民政府、张村乡人民政府接到资金后，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财务制度使用资金。

沁水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12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